

李强主持召开经济形势专家和企业家座谈会时指出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 培育壮大新动能

●新华社北京7月9日电

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强7月9日下午主持召开经济形势专家和企业家座谈会，听取对当前经济形势和下一步经济工作的意见建议。

座谈会上，杨志勇、钟正生、赵忠秀、缪延亮、邵天兰、赵鹏、郑学选、张世顺等先后发言。大家认为，今年以来，面对错综复杂的外部环境，我国经济运行持续回升向好，新动能加快成长壮大，成绩来之不易。虽然当前

仍面临不少困难挑战，但政策效应在持续显现，市场积极因素在集聚增多。大家还就解决当前经济运行中的矛盾问题提出了意见建议。

在认真听取专家企业家发言后，李强指出，今年以来，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们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大宏观调控力度，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结构不断升级。同时要清醒看到，当前影响经济增长的因素较以往更为复杂，经济运行中的困难问题需要下大力气解决。要实事求是

分析形势，既看到成绩，也不回避问题，全面准确把握真实情况，做好科学决策。要围绕实现全年经济发展预期目标，进一步实施好宏观政策，持续用力、形成合力，提高政策实施效能，促进经济持续健康发展。

李强强调，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要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培育壮大新动能，拓展新的增长空间。要顺应当前技术迭代更快、颠覆性创新更多、跨领域融合更深等新特点，充分发挥企业主体作用，有针对性地加大政策支持，促进更多关

键核心技术取得新突破。要改革不合理的体制机制，更好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把全社会的创新活力充分激发出来，把我国规模宏大的各类创新资源组织好、运用好，持续释放巨大创新力量。

李强希望各位企业家坚定信心、专注创新发展，努力把企业做强做优，同时多反映真实情况，多提出务实建议。希望专家学者发挥专长，理论联系实际，加强前瞻性思考和规律性研究，为国家发展贡献更多智慧。吴政隆参加座谈会。



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主任马骏：

补齐短板增强合力 深化绿色金融改革

●本报记者 彭扬

深化绿色金融改革创新是做好绿色金融大文章的应有之义。中国金融学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主任、北京绿色金融与可持续发展研究院院长马骏近日在接受中国证券报记者专访时表示，当前我国绿色信贷与绿色债券市场均已位居全球第一，但在绿色、可持续金融的部分领域仍存在短板，特别是高碳行业向低碳转型的经济活动在现有的绿色金融框架内得不到充分支持。

他建议，重点从发展转型金融、建立可持续信息披露体系、更好发挥碳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作用、绿化资产管理行业等方面入手，做大做强绿色金融、补齐可持续金融短板。关于发展转型金融，他建议尽快出台国家级转型金融目录，增强合力。

补齐绿色金融体系建设短板

中国证券报：近年来，我国绿色金融体系建设取得了哪些成果？在哪些领域还存在短板？

马骏：如果以2016年人民银行等七部门发布《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作为起点，我国在过去八年中已初步建立了一个有效支持“纯绿”或“接近纯绿”经济活动的绿色金融体系，为促进我国绿色产业的快速发展发挥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目前我国绿色信贷与绿色债券市场均已位居全球第一，得到这些金融工具支持的我国新能源、电动车、电池产业已占全球最大市场份额，我国的污水和固废处理能力也居全球前列。此外，我国对绿色金融的激励机制也在国际上成为良好实践的样板。我国还倡议和发起了一系列绿色金融国际合作机制，包括G20可持续金融工作组、可持续金融共同分类目录（CGT）工作组、“一带一路”绿色投资原则（GIP）、可持续投资能力建设联盟（CASI）等，这些机制在形成可持续金融全球共识、提高绿色金融标准的兼容性、为发展中国家提供能力建设等方面发挥了领导性作用。

当然，与国家的“双碳”蓝图和保护生物多样性的宏伟目标相比，并对标国际最佳实践，我国在绿色、

可持续金融的一些领域还存在短板。如，大量高碳行业向低碳转型的经济活动在现有绿色金融框架内得不到充分支持；可持续信息披露体系的建设才刚刚起步，尚未形成明确标准，尤其是缺乏强制性披露要求；碳市场的流动性和对绿色科技投资的引领性还很有限；按ESG标准开发的资管产品的规模和比例还很小、股权投资对绿色科技的支持还较为有限等。

中国证券报：《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持续完善绿色金融标准体系。对此，应重点从哪些方面入手？

马骏：人民银行等七部门近期发布的《关于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绿色低碳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以发展转型金融和强化信息披露为核心完善绿色金融标准体系。未来做大做强绿色金融、补齐可持续金融短板的四个重点领域应该是发展转型金融、建立可持续信息披露体系、更好发挥碳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作用、绿化资产管理行业。

发展转型金融的必要性不言而喻。我国是一个工业占比很高的经济体，平均碳排放强度高高于发达国家。钢铁、水泥、石化、有色、航空、航运、建筑等高碳行业需加速向绿色低碳转型，但这些行业转型所需要的大部分金融服务并不符合现行绿色金融标准，反而受到对“两高一剩”行业压降贷款的政策限制。因此，有必要构建一个支持高碳行业向低碳转型的政策框架与金融服务体系，大力发展转型金融，引导更多的社会资本投入到低碳转型的经济活动中。

此外，我国在可持续信息披露、碳市场金融属性、资管行业绿色化等领域与国际最佳实践还有不小差距，也需要加快建设步伐。具体来说，在财政部发布的《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征求意见稿）》的基础上，应尽快明确落实我国可持续披露准则的时间表与路线图，实质性地推动大型企业和金融机构提升包括气候信息在内的可持续披露。碳市场的下一步改革，除了扩容之外，应尽快引入金融机构和可提升流动性及提供远期价格信号的衍生工具。我国的自愿碳市场（CCER）也应该积极与国际标准接轨。

在绿色资管方面，监管部门应强化对上市公司的ESG信息披露要求，明确绿色资管的标准，对绿色资管业绩进行考核，推动资产所有者开展ESG投资，要求机构投资者将ESG考量纳入投资决策的全流程，鼓励机构投资者以股东身份对被投资企业开展“尽责管理”。

尽快出台国家版转型金融标准

中国证券报：关于加快研究制定全国性转型金融标准的呼声和建议逐渐增多，如何看待这一现象？

马骏：在国家层面，人民银行正在编制转型金融的界定标准，目前已形成钢铁、建筑建材、农业、煤电行业的转型金融目录初稿。进展更快的是一些地方，尤其是绿色金融改革试验区。到目前为止，浙江省湖州市、重庆市、上海市、河北省等地已经出台了我国第一批地方版的转型金融目录和指南，目前已有共22份地方层面的转型金融的标准和指引性文件。其中，湖州在转型目录的基础上，认定了一批转型企业和转型项目，对转型融资提供了贴息等激励政策，并对转型企业提供了转型规划模板、碳账户等服务，已经形成了一个体系化的地方性试点。

未来需尽快推出国家级、权威的转型金融界定标准，以避免地方标准太多、互不兼容可能导致的新问题。在已有工作的基础上，第一批国家级转型目录可考虑覆盖钢铁、建筑建材、农业；第二批目录可争取覆盖石化、化工、有色、航运、航空、纺织等行业。对于如何界定煤电行业的转型活动，国内外争议均较大，也涉及不少较为复杂的非技术因素，建议在出台标准时持审慎态度。

需指出的是，转型目录只是为金融机构和企业提供了在项目层面识别转型活动的依据，并不能保证转型主体在企业层面真正践行与国家“双碳”目标和巴黎协议相一致的减碳行动，仅仅靠目录还不能彻底防范“假转型”的风险。因此，在推出国家级转型金融目录的同时，应该发布转型目录标准使用说明，该说明应包括《G20转型金融框架》提出的主要内容，如要求转型主体（企业）提供转型计划、转型目标具有“先进性”、要有落实目标的治理安排、披露温室气体排放信息等，

以防止碳锁定等“假转型”风险。

此外，建议在推出转型金融标准的同时，将对“两高一剩”行业的贷款限制改为对“两高一剩”经济活动的贷款限制，将符合转型目录的经济活动从“限制”改为“鼓励”贷款。只有这样，才能避免转型金融政策与现有政策“打架”。

增强发展转型金融的合力

中国证券报：发展转型金融涉及面广，还有哪些方面的工作需要加强？

马骏：除缺乏权威的转型金融界定标准之外，发展转型金融还面临着其他的一些瓶颈。如，缺乏使用转型金融工具的激励机制、转型金融业务未被纳入官方统计、缺乏有公信力和低成本的企业“碳账户”体系、企业缺乏编制转型规划的能力、金融机构缺乏转型金融业务的内部流程以及辅导企业（获客）的能力。

关于激励机制，更为可行的选项是将现有的碳减排支持工具的覆盖范围扩大至符合条件的转型金融业务。这样可以避免绿色金融、转型金融相关的货币政策工具太多太杂的问题，也能将绿色金融与转型金融激励机制和考核机制有机结合起来。除了中央层面的激励机制，有条件的地方政府也可采用贴息、担保等措施支持转型金融。

此外，应将符合要求的转型金融业务纳入官方认可的统计，并将转型金融业务统计指标纳入绿色银行评价机制。通过完善的评价机制，监管部门可以对提供绿色金融和转型金融服务业绩较好的金融机构给予激励。

在地方和金融机构层面，应采取措施提高碳数据的可得性和辅导企业编制转型计划，从而降低转型金融的运行成本。如，地方政府和有条件的银行应组织建立覆盖当地企业和银行客户的“碳账户”体系，降低企业提供和披露碳数据的成本，提升数据的质量和一致性。有条件的地方政府和银行可以推出服务转型企业的“转型计划编制模板”，并在企业客户中广泛开展转型相关的培训和能力建设。金融机构内部应建立转型金融的业务流程，尤其要注重建立合格主体和项目的准入标准。

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

（上接A01版）把制度建设和治理能力建设摆到更加突出的位置”。

以改革完善制度、以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以治理能力保障制度实施……全面深化改革突出制度建设这条主线，不断健全制度框架，筑牢根本制度，完善基本制度，创新重要制度，推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

推动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

2024年6月25日14时7分，携带着从月球背面采集的宝贵样品，嫦娥六号返回器在内蒙古四子王旗预定区域准确着陆。

国家航天局探月与航天工程中心主任关锋心情激动：“嫦娥六号任务取得胜利，充分体现了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引领下新型举国体制的独特优势。”

此前一天，在全国科技大会、国家科学技术奖励大会、两院院士大会上，习近平总书记意味深长地指出：“坚持以深化改革激发创新活力，坚决破除束缚科技创新的思想观念和体制机制障碍，切实把制度优势转化为科技竞争优势。”

进入新时代，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锚定全面深化改革总目标，着力增强改革系统性、整体性、协同性，着力抓好重大制度创新，着力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2000多个改革方案落地生根、开花结果，推动制度优势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

坚持以制度建设推动相关领域发生历史性、转折性、全局性变化——

4月8日，金融监管总局县域监管支局统一挂牌，标志着“四级垂管”架构正式建立，金融监管组织体系进一步完善，金融管理体制改革创新取得重要进展。

从组建国家监察委员会到组建中央科技委员会，从组建国家医疗保障局到组建国家数据局……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把深化党和国家机构改革作为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一项重点任务，推动党和国家机构职能实现系统性、整体性重构，为党和国家事业取得历史性成就、发生历史性变革提供了有力保障。

我国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管不管用、有没有效，实践是最好的试金石。

党的十八大以来，面对复杂严峻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充分发挥经济体制改革的牵引作用，创造性提出“使市场在资源配置中起决定性作用，更好发挥政府作用”，加快构建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极大促进了生产力发展，为中国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充沛动能。

一路风雨兼程，应对中美经贸摩擦、应对世纪疫情，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中国延续了经济快速发展、社会长期稳定两大奇迹，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显著优势在全面深化改革中不断彰显。2024年已经过半。近段时间，国际货币基金组织、世界银行、经合组织等多家国际机构上调了中国经济增速预期，中国仍将是全球经济增长的最大引擎。

坚持以制度建设推动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我们的医保卡可以在上海的医院直接刷卡结算，太方便了！”前不久，家住浙江舟山嵊泗县的沈先生陪同爱人在上海五官科医院完成白内障手术。

得益于长三角公共服务一体化中的跨省异地就医费用直接结算，长三角三省一市群众可以享受异地就医“同城服务”。

抓改革、促发展，归根到底就是为了让人民过上更好的日子。

党的十八大以来，把牢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取向，从人民的整体利益、根本利益、长远利益出发谋划和推进改革：

推动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发展，促进教育公平和质量提升；城乡统一的户口登记制度全面建立，户口迁移政策全面放开放宽让人的活力充分迸发；应对人口老龄化挑战，加快健全养老服务体系；满足群众更多精神需求，新时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更加健全；为了蓝天碧水的新期待，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向纵深推进……

既立足当前、又谋划长远，一系列既有针对性又有含金量的改革举措，将“人民至上”的理念固化为制度的保障，为民谋利、为民解忧，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了改革带来的变化。

坚持以制度建设应对各种风险挑战，不断塑造中国竞争新优势——

一段时间以来，在地方财政收支运行持续面临压力的形势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问题备受关注。

坚持“开前门”和“堵后门”并举，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在多地开展全域无隐性债务试点，制定实施一揽子化债方案……推动建立防范化解地方政府债务风险的制度体系，地方政府债务化解工作有序推进，风险总体可控。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发展环境越是

严峻复杂，越要坚定不移深化改革，健全各方面制度，完善治理体系，促进制度建设和治理效能更好转化融合，善于运用制度优势应对风险挑战冲击。”

历史一次又一次证明，在风险挑战面前，“中国之制”的巨大优越性不断彰显，“中国之治”的强大生命力日益迸发：

面对国内外环境之变，提出“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围绕构建新发展格局谋划改革举措，为中国经济大循环提供制度支撑；

面对脱贫攻坚重任，实施东西部扶贫协作、五级书记抓扶贫等，打赢人类历史上规模最大的脱贫攻坚战；

面对突如其来的世纪疫情，充分发挥社会主义制度优势，统一指挥、全面部署、立体防控；

统筹发展和安全，聚焦公共卫生、生物、粮食、能源、网络、防灾减灾、社会治理等领域，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主动作为……

全面深化改革从夯基垒台、立柱架梁到全面推进、积厚成势，再到系统集成、协同高效，各领域基础性制度框架基本确立，许多领域实现历史性变革、系统性重塑、整体性重构，我国制度优势充分发挥，更好转化为国家治理效能。

不断为中国式现代化提供有力制度保障

一切伟大成就都是接续奋斗的结果，一切伟大事业都需要在继往开来中推进。

6月27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召开会议，研究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问题。会议强调，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是继续完善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一以贯之的总目标，始终不变的初心使命。

习近平总书记深刻指出：“制度更加成熟更加定型是一个动态过程，治理能力现代化也是一个动态过程，不可能一蹴而就，也不可能一劳永逸。”

锚定总目标，紧扣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个主题——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是一项前无古人的开创性事业，还有许多未知领域，更加需要我们在实践中继续大胆探索、改革创新。

面对纷繁复杂的国际国内形势，面对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面对人民群众新期待，必须拿出更大的勇气、更多的举措，坚决破除一切制约中国式现代化顺利推进的体制机制障碍，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有效的制度体系，以显著制度优势、强大制度效能确保中国式现代化行稳致远。

锚定总目标，以推进制度建设为主线——

6月11日下午，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的意见》等多个改革文件。制度，是鲜明的主题词。

前进道路上，仍有很多改革任务亟待破题：

抓紧谋划新一轮财税体制改革，建立健全与中国式现代化相适应的现代财政制度；

深化收入分配、社会保障、医药卫生、养老服务 etc 社会民生领域改革，更好解决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

全面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充分激发创新创造活力……

“犯其至难而图其至远。”新征程上，坚持以制度建设为主线，加强顶层设计、总体谋划，破立并举、先立后破，筑牢根本制度，完善基本制度，创新重要制度，在破除各方面体制机制弊端、调整深层次利益格局上再突破一些难点。

锚定总目标，筑牢全面深化改革的根本保证——

“七一”前夕，中共中央政治局进行第十五次集体学习。

习近平总书记在学习时发表了重要讲话，对进一步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作出部署，强调“要健全科学完备、有效管用的制度体系”。

在国家制度和治理体系中，党是决定整个系统运行的关键。必须坚持党中央对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集中统一领导，保持以党的自我革命引领社会革命的高度自觉，把制度优势进一步转化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强大力量。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即将召开，新一轮全面深化改革的号角吹响——

到2035年，中国将全面建成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更加完善，基本实现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为到本世纪中叶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奠定坚实基础。

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向着新的目标接力奋斗，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风正扬帆、征途如虹。（记者安蓓、高敬、申铖、王悦阳）（新华社北京7月9日电）